

## 財務委員會參考文件

### 根據獲轉授的權力批准對核准開支預算作出的修改

按照《公共財政條例》第 8(8)(a)條的規定，財政司司長須在有關財政年度的每一季度終結時，或在終結後的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向財務委員會報告在該季度內，於財政司司長或於任何公職人員依據第 8(3)或(4)條所指的權力轉授而給予的核准下，對核准開支預算所作的修改。本文件載有 2000-01 年度第四季內有關上述修改的詳情。

2. 在 2000-01 年度第四季內，根據獲轉授權力批准的追加撥款的申請有 131 宗、增加承擔額的申請四宗、新承擔額的申請 17 宗、重新撥付承擔額的申請五宗，更改核准承擔額名稱的申請兩宗，以及職位淨減額 1 826 個，詳情載於附件的報告內。

3. 131 宗追加撥款申請所需的額外款項總額為 442,223,500 元，分項數字如下—

申請數目	目的	追加撥款 元
	增加經常帳分目項下的撥款—	
46	個人薪俸	192,282,500
58	其他經常開支	137,603,000
<u>104</u>		<u>329,885,500</u>
27	增加非經常帳分目項下的撥款	112,338,000
<u>131</u>		<u>442,223,500</u>

**2000-01 年度第四季**  
**根據獲轉授的權力批准對核准開支預算作出修改的報告**  
**《公共財政條例》：第 8 條**

**摘要**

**I. 獲核准的追加撥款額**

		元
1. 經常帳分目(第 1 至 9 頁)	:	329,885,500
2. 非經常帳分目(第 10 至 12 頁)	:	112,338,000
	總計 :	442,223,500

**II. 新增的非經常承擔額**

		元
1. 增加的核准承擔額(第 13 頁)	:	2,757,000
2. 核准的新承擔額(第 14 至 15 頁)	:	72,709,000
	總計 :	75,466,000

<b>III. 重新撥付的核准承擔額(第 16 頁)</b>	<b>總計 :</b>	<b>22,105,000</b>
--------------------------------	-------------	-------------------

**IV. 核准的非經常承擔額名稱的更改(第 17 頁)**

**V. 職位編制的變更(第 18 至 22 頁)**

		個
1. 常額職位的淨減額	:	-1 826
2. 編外職位的淨增額	:	-
	淨減總額 :	-1 826

註：

- (1) **總目37分目161**  
需要追加撥款8,000,000元，主要是由於進行特殊治療的次數增加。
- (2) **總目46分目028**  
需要追加撥款4,200,000元，主要是由於法律援助的需求突然增加。
- (3) **總目106分目188**  
需要追加撥款5,000,000元，主要是由於外幣兌現美元的匯價下降。
- (4) **總目170分目178**  
需要追加撥款11,700,000元，主要是由於為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受助人開辦的培訓計劃有所增加。